

##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于2023年2月3日以现场表决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已于2023年2月1日书面通知各位董事。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赵淑文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规范性法律文件及《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了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相关议案：

#### 1、审议通过《关于变更董事会秘书及聘任副总裁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近日收到董事会秘书 WANG HAO 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WANG HAO 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位。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WANG HAO 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WANG HAO 先生辞去董事会秘书职务后仍将在公司担任其他管理职务。

WANG HAO 先生任职董事会秘书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在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回购股份、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公司董事会对 WANG HAO 先生在任职期间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经董事长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肖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简历附后），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肖斌先生作为董事会秘书候

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另经总裁提名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同意聘任肖斌先生为公司副总裁，任期至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葛光锐、朱黎庭及吕巍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董事会秘书的聘任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审核，我们认为肖斌先生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专业能力和职业素养使其具备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能力，未发现其存在《公司法》规定不得任职的情形及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处以行政处罚的情况。肖斌先生的董事会秘书任职资格已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我们同意聘任肖斌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

### 三、上网公告附件

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有关议案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二月七日

### 附：肖斌先生简历

肖斌，男，中国国籍，1971年10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博士研究生学历，2007年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并取得企业管理博士学位。历任上海现代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上海钢联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上海天亿集团副总裁、财务总监，上海迪赛诺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浙江米奥兰特商务会展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财务总监。